

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7610 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
99號惠中樓7樓
承辦人：科員 王秀雯
電話：04-22289111分機17205
電子郵件：wen17209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神岡區豐洲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力字第114039230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及說明 (387210000A_1140392308_ATTACH1.pdf、
387210000A_1140392308_ATTACH2.pdf、387210000A_1140392308_ATTACH3.pdf、
387210000A_1140392308_ATTACH4.pdf、387210000A_1140392308_ATTACH5.pdf、
387210000A_1140392308_ATTACH6.pdf)

主旨：檢送銓敘部、國防部於民國114年12月12日修正發布之軍
職專長與公務人員職系認定對照表、修正總說明及對照表
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銓敘部民國114年12月12日部銓二字第
11459055262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所屬各機關、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各分局及(大)隊、臺中市各市立高級
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各市立幼兒園(不含和平區)、臺中
市和平區民代表會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人事處人力科

